

证券代码：000806

证券简称：ST 银河

公告编号：2019-052

##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划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获知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集团”）所持公司部分限售股已被司法划转，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系统查询显示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司法划转基本情况

转出股东	执行法院	划转股份数量（股）	被划转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转出原因	受让方	股份性质
银河集团	灌南县人民法院	859,978	0.0782%	司法划转	程婷婷	限售股

因公司和银河集团等当事人与田克州涉及合同纠纷，相关责任主体至今未全部履行生效文书确定的义务，灌南县人民法院在债权人的申请下，委托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司法拍卖平台拍卖银河集团持有的公司 859,978 股股份，拍卖最终由程婷婷竞买成交，目前法院已裁定该 859,978 股股份归买受人程婷婷所有。

上述诉讼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、2019 年 4 月 2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》、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、2019-021）。

本次股份司法划转前，银河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17,612,967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7.06%；本次司法划转后，银河集团仍持有公司股份 516,752,98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6.98%。

### 二、其他重要事项及风险提示

- 1、截至目前银河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。
- 2、本次司法划转后，银河集团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，但若除本次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司法划转的股份外，剩余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，则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- 3、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**特此公告！**

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五日